

2023年度五华区民政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 任务部门 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 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 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五华区民 政局	慈善组织 双随机抽 查	1. 对年度工作报告、信用管理的检查； 2. 按照慈善宗旨开展活动的检查； 3. 私分、挪用、截留或者侵占慈善财产检查； 4. 接受附加违反法律法规或者违背社会公德条件捐赠的检查； 5. 对受益人附加违反法律法规或者违背社会公德条件的检查； 6. 对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行为的检查。	慈善组织	50%	2023年11 月30日前 完成	现场检查	《慈善法》； 《社会组织信用信息管理办法》； 《慈善组织公开募捐管理办法》； 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； 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	县区级	
2		社会组织 双随机抽 查	1. 对社会团体进行监管； 2. 对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监管。	社会组织	1. 社会团体，抽查比例为3%； 2. 民办非企业，抽查比例为3%。	2023年11 月30日前 完成	现场检查	民政部关于印发《社会组织抽查暂行办法》的通知（民发〔2017〕45号）按照《章程》要求进行检查	县区级	